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标准交易条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70/2021_2022__E4_B8_AD_ E5 9B BD E5 9B BD E9 c67 270326.htm 1. 定义在本交易条 件中,除非另有明确所指,以下文字及词语应具有以下含义 : 公司指某货运代理公司 ,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会员 , 遵 守本交易条件开展货运代理服务。 客户指与公司签订合同, 接受公司提供的服务,依据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的法人 或自然人,或与该合同有利害关系的法人或自然人,包括但 不限于货物的所有人、托运人、发货人、收货人或其代理人 指示指记载客户明确要求的书面陈述,包括托运人书面指 示及/或公司运输单证(包括公司提单)首页中所阐明的要求 货主指根据本交易条件达成的任何业务中,货物(包括任何 集装箱或其他设备,但公司或承运人提供的除外)的所有人, 以及现时或将来可能对有关货物享有权益的任何人,包括托 运人指示及/或公司运输单证(包括公司提单)页面中所列名 的收货人。 货物包括活动物和由托运人提供的用于集装货物 的集装箱、货盘或类似的装运器具。 危险货物指依据国际公 约或国内法律确定为危险品的货物,以及那些可能变为有危 险的、易燃的、放射性的、有毒的或有破坏力的货物。2. 适用范围 2.1公司所承接的所有业务,均可根据本交易条件 进行。本交易条件将成为公司与客户交易协议中不可分割的 组成部分。经双方书面协议,可对本标准交易条款进行变更 或放弃。当双方协议或公司签发的表明公司为承运人的各种 运输单证、包括但不只限于空运单、海运单及多式联运提单 等单证中的内容有与本交易条件规定冲突的,应以协议或单

证的规定为准。2.2公司对公司免费提供的所有意见、资料 或服务,均不承担任何责任。 2.3公司未行使或迟延行使公 司的权利,均不可视为放弃有关权利,而公司单项或局部行 使任何有关权利,并不排除进一步或以其他方式行使有关权 利,或行使公司享有的任何其他权利。本交易条件中规定的 公司权利,并不排除公司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。2.4本交易 条件的各项规定具有可分割性。任何一项或多项交易条件的 无效、违法或不可执行,均不影响本交易条件其他规定的有 效性、合法性和可强制执行性。3.客户和公司的合约地位3 . 1与公司订立任何交易或业务的客户, 特此向公司明确保证 : 其作为货主或货主的代理人,完全接受或代表货主完全接 受本交易条件。当客户为货主的代理人时,客户与货主对公 司承担连带责任,即公司有权对货主和客户共同或分别行使 公司权利。3.2公司提供的服务均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的 ,但下列情况除外,公司为当事人:(1)公司自身或其雇员对 货物进行实际运输、搬运或储存,并且货物处于公司的实际 掌管或控制之下; (2)在货物运输前,货主书面要求公司提供 承担全程或部分运输任务的承运人相关资料(名称、费率等) ,公司在收到该书面要求后28天内没有提供;(3)公司以书面 形式明确表示同意作为当事人; (4)法院判决或仲裁庭裁定公 司为当事人。 3.3在不影响前款规定的情形下: (1)公司按照 固定费率对任何性质的服务收取费用,其本身并不决定或证 明公司是代理人或当事人; (2)公司提供自有的或租用的设备 ,其本身并不决定或证明公司在运输、处理或储存货物过程 中是当事人或代理人; (3)如公司取得的提单或其他的单证能 证明运输合同是由公司以外的其他人与货主或客户订立的,

则公司为代理人; (4)公司提供报关、税收、许可证、领事文 件、原产地证明、检验、公证或其他类似服务时,公司为代 理人并非当事人。4.客户义务4.1客户保证,对其与公司 签定的协议以及公司为其签发的各种单证内容,在签定时或 接受时已经采取各种充分、有效的方式对相关内容有了充分 了解。4.2客户保证其对公司的指示是合法、有效和可行的 。 4.3客户保证其对公司有关货物的说明是充分、准确的。 4.4客户保证货物的包装和标识符合运输要求。客户应完成 公司针对货物性质和运输线路的特殊情况而在接受货物时对 包装和标识提出的特殊要求。 4.5除非双方有特别的书面约 定,客户应当保证交运货物不属于法律、法规、国际公约等 具有约束力的文件中所规定的危险品,也不属于其他可能造 成危险的货物。在双方事前没有特别书面约定的情况下,因 上述具有危险性的货物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支出、损失、损害(不论其产生方式)、罚款、索赔,客户应负赔偿责任。公司或 者其他控制货物的人可以不经通知客户有权认定货物是否为 具有危险性的货物,并有权决定销毁或者以其他方式处置该 货物,由此产生的风险和支出由客户承担。4.6在公司将货 物交付给收货人之前,除非客户退还公司已签发的全套运输 单证及承诺负责赔偿由于要求修改运输合同而给公司造成的 一切损失,客户不可以要求公司中止运输、返还货物、变更 到达地或将货物交付给其他收货人或解除合同。 5. 公司的 权利和义务(一)一般性规定5.1除非另有相反书面约定,公 司有权就下列事项自己或代表客户签订合同,无须通知客户 : (1)选择货物运输的承运人、方式和路线; (2)选择货物是 否装集装箱、是否装载在甲板上:(3)进行货物储存、装卸、

拆包、转运或其他方式处理货物; (4)根据客户指示或公司认 为必须作出的其他安排。 5.2尽管某种作为或不作为背离或 偏离客户的指示,当公司认为该种作为或不作为符合客户的 利益,公司有权选择进行,但不因此而给公司增加额外的责 任。公司在任何时候都应遵守[url有关部门的指示或命令,公 司对货物的责任终止于其按照前述指示或命令进行交付或对 货物进行其他方式处理之时。5.3公司依客户授权行事。公 司无须将公司行事的详情通知客户,除非客户明确书面要求 。 5.4无论何时, 如果公司认为其履行义务受到或可能受到 妨碍、风险、迟延或不利等,而且公司无法以合理的方式避 免,则公司可以向客户发出书面通知,终止履行义务。公司 可以在其认为安全方便的任何地方,将货物的全部或部分交 给客户掌管,至此,公司对货物的责任终止。客户应当根据 要求,支付公司为货物运输、交付、储存到上述地点的额外 支出和相关费用。 5.5如客户没有在公司通知的时间和地点 接收货物,公司有权将货物的全部或部分储存起来,全部风 险和费用由客户承担,至此,公司对货物的责任终止。5.6 在下列情况下,公司有权利(但没有义务)销售或处置全部或 部分货物,一切风险和费用由客户承担:(1)公司单方面认为 全部货物无法按照指示交付时,提前21天向客户发出书面通 知;(2)货物已经腐烂变质,或即将腐烂变质;或已经造成或 将要造成他人或财产损失;5.7除非事先明确以书面形式约 定货物离抵日期,公司对货物离抵日期不负责任。(--)公司 作为代理人时的特殊约定 5.8当公司作为代理人时,公司有 权代表客户以客户的名义或以自己的名义与第三人订立合同 ,该合同直接约束客户与第三人。5.9除非公司在履行代理

职责时由于本身疏忽造成客户损失,否则公司不须承担赔偿 责任。5.10公司作为代理人时,对第三人的行为和疏忽所造 成的损失不承担责任,包括但不限于承运人、仓库保管员、 港口装卸公司、铁路局、卡车公司等等,除非公司在选择、 指示及监督第三人时未恪尽职守。 (二)公司作为当事人时的 特殊约定 5.11公司在使用自己的运输工具进行运输或在签订 协议和以承运人身份签发运输单证时,应承担当事人责任。 在公司作为多式联运经营人时,责任期间自接收货物时起, 至交付货物时止。公司责任的判定,应依据"网状责任制" 原则,具体适用调整该运输区段运输方式的法律法规。如果 客户接受了公司以外的其他人签发的运输单证,并且在合理 的时间里没有主张公司承担当事人责任,则公司不再承担当 事人责任。 5.12公司作为当事人,将对其所雇佣的第三人在 完成运输合同或其他服务时的行为和疏忽承担责任,如同该 行为是其自己作出的一样。 5.13 前款有关公司作为当事人 的特别约定,并不排除公司依照法律和本交易条件享有免责 条款及限制责任条款的权利。6.集装箱运输的特殊规定6 . 1如果集装箱不是由公司装箱或封箱,公司对于下列箱内货 物损失情况不承担任何责任:(1)装箱或封箱的方式;(2)货 物不适合集装箱运输,除非公司明示要求货物以集装箱运输 ;(3)集装箱不适货或有其他缺陷,除非集装箱是由公司或代 表公司的人提供的。即使集装箱是由公司提供的、但客户没 有对货物的特殊性子以说明而导致的集装箱不适货,公司也 不承担责任。6.2客户应保证公司不因6.1情况遭受损失。 如有损失,应予以赔偿。6.3如客户要求公司提供集装箱, 除非有相反的明示要求,公司没有义务提供特殊类型或特殊

质量的集装箱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